

猛禽崛起

MENGQINJUEQI



一口气读完的

美国战史

YIKOUQIDUWANDEMEIGUOZHANSHI

『从七年战争到南北战争』

赵恺◎著

涵盖内战外战，以战争角度讲解大国崛起历程
· 军迷必知战争历史
· 拨开历史迷雾，重新解读大国战史

蔡小心 中国红西路军后代联谊会副秘书长

余戈 《九四四：松山战役笔记》作者

刘猛 《我是特种兵》导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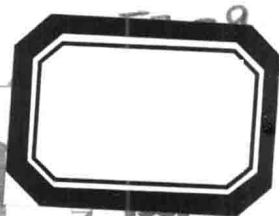
郭威 《英雄三八线》导演

宋毅 《战争事典》主编

朱世巍 军史书籍《东线》作者

联袂推荐

团结出版社



离崛起

QIANF

赵恺◎著

一口气读完的

美国战史

YIKOUQIDUWANDEMEIGUOZHANSHI

『从七年战争到南北战争』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猛禽崛起：一口气读完的美国战史 / 赵恺著. —北京：团结出版社，2014.2
ISBN 978-7-5126-2373-6

I. ①猛… II. ①赵… III. ①战争史—美国—通俗读物 IV. ①E712.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1985号

出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94号 邮编：100006)

出版人：梁永玉

电话：(010) 65238760、65238790 (出版社)

(010) 65238766 85113874 65133603 (发行部)

(010) 65133603 (邮购)

网 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出版社)

fx65133603@163.com (发行部邮购)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三河腾飞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170X240 毫米 1/16

印 张：16.75

字 数：287千字

印 数：6000

版 次：2014年4月 第1版

印 次：2014年4月 第1次印刷

书 号：978-7-5126-2373-6/E·15

定 价：32.00元

(版权所属，盗版必究)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关于美国历史的另类解读，它以美国历史上的历次战争为线索，揭示了美利坚合众国由英属北美十三殖民地，一跃成为世界唯一超级大国百年历史背后那些所不为人知的阳谋和秘辛。

北美大陆的庄园主们缘何要与自己的宗主国兵戈相向？华盛顿和大陆军究竟是独立战争的中流砥柱还是一直都在“打酱油”？华盛顿真的是“异域尧舜”，还是也曾图谋黄袍加身？美国所标榜的民主政体背后又有着怎样的角逐和交易？在看似平静的历史背后，惟有剥茧抽丝地细细品味才能感悟出美国成为大陆帝国的真正缘由。

从濒海而居的狭长地带，美利坚的元首和精英们如何通过一次次政治和军事博弈，最终成功地将疆域从大西洋扩展到太平洋的东岸？被西方文明无情碾压的印第安部族又展开过怎样的殊死抵抗？面对比邻的墨西哥和加拿大，美国政府是否真的从未考虑过将其也收入囊中？而自恃兵强马壮的美国海、陆军在其未成年时代又遭遇过怎样的挫折？

南北战争是不是早在林肯成为总统之前便已悄然开始？美国政府为了维护国家统一作出了哪些牺牲？毁灭和重建南方的过程中，美国军队又经历了怎样的凤凰涅槃？而南北战争最终的胜利者究竟是谁？为了满足一己的私欲，格兰特如何从内战英雄变成了独夫民贼？种种答案将在这里一一揭晓。

目 录

序章 征服天堂	1
第一章 史前战争	14
一、起于草莽——华盛顿家族和英法北美早期殖民史	14
二、以剑为犁——投身军旅的乔治·华盛顿和 英法两强在北美的博弈	21
三、困苦磨砺——俄亥俄军事冲突和华盛顿糟糕的初战	28
四、全面升级——英法七年战争的全面爆发和蒙诺加拉战役	35
五、同袍异梦——不堪战争滋扰的富兰克林和英属北美殖民地	43
第二章 合众为一	54
六、以海制陆——英法七年战争中北美战场的转折	54
七、谁来埋单——英法七年战争的结束和 巨额军费引发的纠葛	62
八、自由之子——美国独立运动前夜的民间自发 抗英运动及英国政府的应对	69
九、北方遗恨——美国独立运动中失败的“远征加拿大”	78
十、围城内外——波士顿之围和美国海军的草创	85
第三章 血战立国	94
十一、兵败长岛——华盛顿在纽约战役中指挥的得失	94
十二、风雪如磐——大陆军仓皇撤出纽约和 独立战争的全面低潮	100
十三、滚滚长河——新泽西起义和特伦顿战役	107
十四、猫鼠游戏——大视角下的萨拉托加战役（上）	114



MENGQIN QI
目录

十五、背水一战——大视角下的萨拉托加战役（下）	122
第四章 初试啼声	131
十六、大洋惊雷——美国独立战争中的英法海上交锋	131
十七、决战约克——切萨皮克湾海战和约克镇围城战	139
十八、解甲风波——美国独立战争的结束和 华盛顿不为人知的政治野心	146
十九、国家信用——美国国家金融体系的建立和 “威士忌暴动”	153
二十、三驾马车——联邦党争和华盛顿时代的结束	162
第五章 峥嵘岁月	169
二十一、索贿战争——美法海上准战争和美国海军的崛起	169
二十二、开疆扩土——的黎波里战争和购买路易斯安那	176
二十三、奔向大海——刘易斯与克拉克的远征及 第二次美英战争的爆发	184
二十四、火烧白宫——第二次美英战争和杰克逊的崛起	193
二十五、初尝霸权——第二次的黎波里战争和塞米诺尔战争	201
第六章 同室操戈	208
二十六、西进狂潮——美国与墨西哥的战争与和平	208
二十七、小巷战争——美国南北战争前的国内政治风云	215
二十八、速胜之梦——美国南北战争初期双方的战略得失	224
二十九、血肉磨坊——南北战争中崭新的技术兵器、 经济战和残酷的兵员消耗	231
三十、地狱之路——格兰特和谢尔曼的疯狂及 南方邦联的投降	239
尾声 浴火涅槃	248



序章 征服天堂

公元1492年1月6日，在来自整个欧洲的骑士和雇佣兵的欢呼声中，伊比利亚半岛最有权威的国王和女王并肩策马，进入那座曾经代表着异教徒统治中心的红色宫苑。这一天也被西方史学家认定为西班牙人长达7个半世纪的“收复失地运动”的终点。当然所谓“收复失地”不过是基督教世界的主观认定而已，事实上伊比利亚半岛的原住民——巴斯克人早已在罗马帝国的扩张中沦为奴隶和附庸，而当来自北非的穆斯林跨过直布罗陀海峡进入这片土地之时，他们所击败的也并非日后西班牙帝国的祖先，而是伴随着“蛮族入侵”的洪流，涌入西欧的日耳曼部族——西哥特人。因此，“收复失地运动”的拉丁语意思更为贴近这场漫长战争的本质——重新征服。

“收复失地运动”，以公元718年哥特贵族佩拉约在伊比利亚半岛发动基督教起义，建立阿斯图里亚斯王国肇始，此后，穆斯林和基督徒便围绕着这片土地展开反复拉锯。平心而论，被称为摩尔王朝的西班牙穆斯林统治者，醉心于与统治阿拉伯帝国



西班牙国王和王后进入格兰纳达，
标志着“收复失地运动”的终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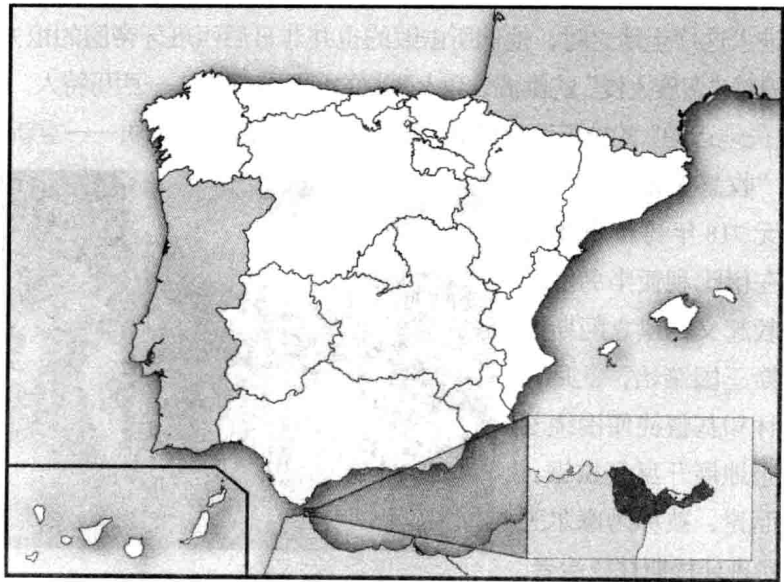
猛禽崛起

MENGQINJUEQI
序章 征服天堂

中枢的哈里发们争夺北非，在伊比利亚半岛采取“泰法”的分封制度，各路诸侯之间争权夺利，本不是基督教世界的对手，但偏偏信奉上帝的西班牙当地王公亦是一盘散沙，内讧不断。才使得这场战争旷日持久，波折不断。公元1094年，来自法国的贵族“勃艮第的亨利”便干脆割据自立，在伊比利亚半岛的西北部建立了以里斯本为首都，闭门自守的葡萄牙王国。

葡萄牙王国的独立，对基督教世界的“收复失地运动”自然是一次重创。因为秉承着“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的原则，已继承阿斯图里亚斯王国版图并拥有统一半岛雄心的卡斯蒂利亚历任君主与葡萄牙统治者龃龉不断，时常兵戎相见，极大的牵制了其南下与穆斯林争雄的精力。但放眼整个欧洲，“勃艮第的亨利”及其子孙出于一己之私的自立，却无形中开启了一个全新的时代。葡萄牙王国的陆路边境为虎视眈眈的基督教王侯所环伺，要想谋求发展，只能乞灵于比邻的大海。公元1415年，经过多年的积累和营聚，葡萄牙国王若昂一世从海路南下，攻占了直布罗陀海峡以南的北非贸易重镇——休拉。此举不仅切断了穆斯林进入伊比利亚半岛的交通要道，缓解了各路基督教王侯对葡萄牙的责难，更令葡萄牙人在海外殖民的道路上初试蹄声。

此后食髓知味的里斯本当局便打着战略迂回穆斯林后方的旗号，在非洲到处踩点，因为按照当时欧洲坊间流传的说法，在北非的腹地有一个信仰基督教的强大帝国，其统治者“普莱斯特·约翰”曾于公元1170年致信君士坦



葡萄牙的第一个海外殖民地——休拉



一口气读完的美国战史
从远古到南北战争
MENGQIN JUEQI

丁堡，表达了与欧洲联手对抗穆斯林的“良好愿望”。于是寻找这个子虚乌有的强援便成为了葡萄牙人最初扬帆出海的最好理由。可惜的是“普莱斯特·约翰”王国尚未露面，公元1453年，君士坦丁堡便沦陷于信仰伊斯兰教的奥斯曼帝国之手，对于“东正教兄弟”的死活，罗马教廷或许可以不管不问。奥斯曼帝国的兵锋也自然有中欧的神圣罗马帝国和波兰—立陶宛联邦去抵抗。但是随着欧亚结合部落入穆斯林之手，欧洲人赖以烹调肉食的香料和贵族们彰显身份的东方丝绸、瓷器等奢侈品却一下子断了来源。于是乎葡萄牙人沿着非洲大陆建立的贸易据点便成为了通往东方的新希望。有趣的是直到公元1520年，在环印度洋建立稳固贸易网络的葡萄牙人才在红海之滨，发现了所谓的“普莱斯特·约翰”王国，其实就是埃塞俄比亚地区信奉原始基督教的阿克苏姆王国，而此时这个并不能算是地区霸主的国家也已经日趋没落了。

好在此时的葡萄牙，在若昂一世的“三阿哥”——恩里克王子的推动之下，已经建立起了一套完备的“探险——殖民——贸易模式”。公元1487年，葡萄牙航海家迪亚士首次绕过了非洲大陆的最南端，进入印度洋海域。恩里克王子的侄孙若昂二世为此龙心大悦，钦定迪亚士所发现的拐点为“好望角”。葡萄牙人绕过奥斯曼帝国所控制的欧亚非大陆结合部，直接与富庶的印度、中国建立贸易联系，显然只是时间问题。

葡萄牙人在海上所获得的成就，极大地刺激了正忙于内讧和围攻穆斯林在伊比利亚半岛南端据点的邻居们。公元1476年，已经嫁入西班牙地区另一强国阿拉贡的卡斯蒂利亚公主伊莎贝拉挟夫家之兵，回国与自己的侄女胡安娜争夺王位。除了伊莎贝拉的个人野心之外，此次战争更是为了遏制里斯本在西班牙地区的扩张，因为胡安娜的丈夫正是时任葡萄牙国王的阿方索五世。成功逐退阿方索五世夫妇对染指卡斯蒂利亚王位的企图之后，伊莎贝拉及其丈夫名下已经实



伊莎贝拉女王和卡斯蒂利亚的徽章



MENGOINJUEI
序章 征服天堂

际占有今日西班牙的大部分领土。而阿拉贡王国更控制着意大利南部的西西里和撒丁岛，那不勒斯亦要遵从其号令，因此，事实上阿拉贡—卡斯蒂利亚联合体不仅在伊比利亚半岛说一不二，更是地中海东部的霸主。

在加紧筹划对穆斯林在伊比利亚最后的据点——格拉纳达发动围攻的同时，伊莎贝拉的目光已经转向了辽阔的大西洋。公元1487年，卡斯蒂利亚海军试探性闯入葡萄牙的传统势力范围，攻占非洲西北海岸的加那利群岛。此时的里斯本正忙于开拓通往印度的航线，自然无心与伊莎贝拉对抗，于是罗马教廷出面召集双方签署《阿尔卡苏瓦什条约》，以葡萄牙人割让加那利群岛换取葡萄牙人对非洲及未来印度洋贸易权的垄断，首开殖民帝国瓜分世界的先河。

小小的加那利群岛自然无法满足阿拉贡—卡斯蒂利亚联合体的雄心。一时间，自意大利各地的航海家纷至沓来，向伊莎贝拉女王兜售各种异想天开的计划，而其中最著名的莫过于来自热那亚的羊毛纺织工之子——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客观地说哥伦布所提出的向西航行，越过大西洋直达亚洲的理论，在15世纪末叶的欧洲各国宫廷都时有出现，但却遭到了有识之士的一致非议。理由很简单，欧洲地理学家对向东由陆路前往欧洲的距离早有估算，那么按照当时已经逐渐成为共识的“地圆说”，欧洲向西抵达亚洲的海上距离至少等于、甚至大于向东的陆地行程，而以欧洲当时的船舶技术，这条漫漫航路自然是一条危途。因此，哥伦布辗转于意大利各大城邦及葡萄牙、英、法等国均未得到资助。不过要说哥伦布多年奔走，一无所获显然也是不客观的。此时正苦于奥斯曼帝国封锁的意大利各大商会抱着姑且一试的心理，给了哥伦布一些资助，而其在里斯本地图工坊里工作的弟弟巴托洛梅奥·哥伦布则向其提供大量被葡萄牙政府列为国家机密的航海图，正是凭借这两项有利条件，哥伦布信心十足的出现在格拉纳达的西班牙联军营地。

伊莎贝拉女王及其丈夫斐迪南二世，在位于前线的基督教君主城堡接见了哥伦布，此时这对君主伉俪的心情显然不错。因此虽然哥伦布一度被王室供养的专家委员会问得哑口无言，但最终还是获得了升格为西班牙王国的阿拉贡—卡斯蒂利亚联合体的资助。当然由于此时西班牙王国刚刚结束对格兰纳达的战争，因此手头也不宽裕。即便加上哥伦布此前从意大利商会拉来的私人赞助，他的第一次远航也仅能凑齐三艘帆船和90名水手。而有趣的是在西方史学家的记载中，伊莎贝拉女王及其丈夫似乎都曾试图



拒绝哥伦布，但事后却又各自宣称是自己最终坚定的支持才使得这次远航最终成行。

哥伦布也的确运气不错，公元1492年9月6日，他的船队从加那利群岛出发之后，一路顺风顺水。到10月12日便已经横跨大西洋抵达了地处加勒比海的卢卡雅群岛。而哥伦布则按照马可·波罗游记中的记载，认为自己已经抵达了日本列岛的外围。怀着激动不已的心情，哥伦布随后又造访了今天的古巴、海地等地，盘桓到公元1493年初，才带着挟持到的当地土著踏上了归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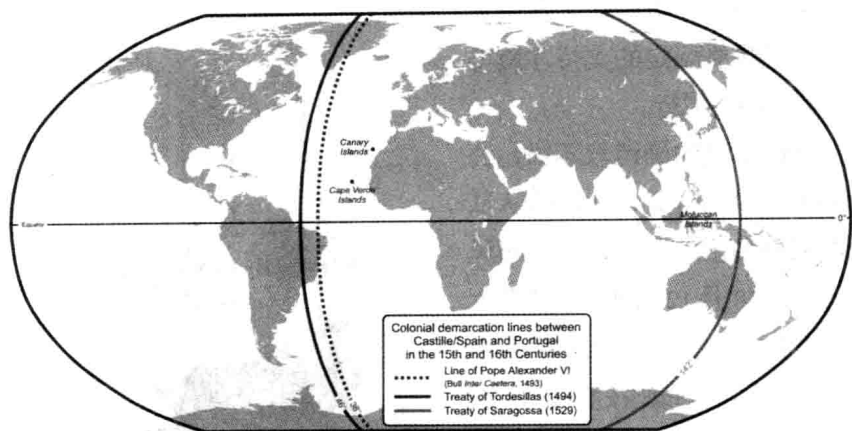
哥伦布第一次远征的旗舰圣玛利亚号

极其讽刺的是由于归途中遭遇风暴的袭击，哥伦布没有第一时间回到出发地——西属加那利群岛，而是被迫在葡萄牙的领地——亚速尔群岛抛锚。葡萄牙国王若昂二世随即邀请其前往里斯本。哥伦布在里斯本逗留期间，是否主动分享了自己的旅行见闻，世人不得而知。但凭借葡萄牙人当时遍布欧亚非的商业间谍网络，要想侦知哥伦布此次远航的行程和成果显然并非难事。因此哥伦布回到西班牙后不久，里斯本方面便借口哥伦布所发现的地区位于加那利群岛以南，按照此前订立的《阿尔卡苏瓦什条约》当为葡萄牙所有，向罗马教廷提出仲裁。好在此时的教皇亚历山大六世本身就是西班牙贵族出身，随即于公元1494年6月7日，将两国元首召集到西班牙小镇托尔德西里亚斯，大笔一挥以西经46度37分为界，让西班牙和葡萄牙平分天下，史称“教皇子午线”。

按照“教皇子午线”的划分，西班牙人放手开放其在加勒比海的所发现的“美丽新世界”，哥伦布此后三次远航，对加勒比海沿岸地区展开了深入的探索 and 开发。而葡萄牙航海家瓦斯科·达伽马则于公元1498年最终绕过好望角，抵达印度。但和所有的纸面协定一样，这一纸《托尔德西里亚斯条约》，根本挡不住人类本能的贪欲。公元1500年，葡萄牙航海家佩德罗借口为躲避非洲赤道无风区，向西南方向前进，最终抵达了今天南美洲巴西沿岸，在“教皇子午线”以西竖起了葡萄牙的旗帜。而西班牙政府



MENGGUJUEQI
序章 征服天堂



“教皇子午线”（虚线）及其修正

则以资助葡萄牙航海家麦哲伦展开环球航行作为反击，将原属于葡萄牙开发范畴的菲律宾群岛收入囊中。有趣的是麦哲伦本人不仅曾为葡萄牙政府工作，更曾在马六甲海峡勇斗海盗，落下腿部的终身残疾。正是因其返回葡萄牙后，为自己申请“工伤补贴”未果，才最终转投西班牙的帐下。

尽管西班牙和葡萄牙各自都在对方的势力范围内打入了一个楔子，但深受小国寡民限制的里斯本政府，无力开发诸如新大陆这样辽阔的疆域。而深受统一之后的人口和军事贵族的压力，西班牙政府也并不适应葡萄牙人那套“航线——商栈”循序渐进的开发模式。因此最终双方虽然对“教皇子午线”上做出了修正，但基本还是延续了西班牙向西，葡萄牙向东的海外殖民线路。至公元1509年，葡萄牙已经奠定由印度洋通往大西洋、红海、波斯湾、太平洋的海上霸业。并最终与雄踞东亚的大明帝国以及正逐渐式微的日本室町幕府建立了贸易往来。而西班牙人则在公元1499年，完成了对“新大陆”的正名工作。由于哥伦布本人至死都不愿意承认自己所抵达的并非亚洲，因此这片新大陆最终由其资助人——佛罗伦萨富商——亚美利加·韦斯普奇冠名。当然亚美利加也并非是贪天之功，因为他本人也曾亲自跟随哥伦布的足迹前往“新大陆”，并发现了亚马逊河的人海口。正是由于其个人的信件和委托绘制的地图，“美洲”之名才在西欧广为人知。

严格意义上讲，无论是哥伦布还是亚美利加，都不能被视作美洲大陆的发现者。因为根据近代考古学的发现。早在冰河时代，来自亚洲的移民便追随着苔原之上猛犸象、野牛等大型食草动物的足迹，徒步穿越冰封的白令海峡，进入美洲大陆。尽管国内有人曾以哥伦布对北美原住民的错误



称呼，而推导出其实为商王朝遗民“殷地安人”的说法，最终被证明不过是一个笑话。但根据西方考古学家对印第安人齿形的分析，这些新大陆原住民的确可能来自于东北亚地区，与殷商文明同源。

得天独厚，缺乏天敌的自然环境，令印第安人在美洲大陆肆意生长、遍地开花。虽然世代居住于北美地区的部族依旧保持着渔猎为生，逐兽而居的原始状态。但逐步南迁至墨西哥和中美洲地区的部族却最终孕育出了灿烂而畸形的农耕文明，而这一切都与他们的主要种植的农作物——玉米有关。和水稻一样，玉米并非天然形成的农作物，而是野生黍类植物在人工干预下杂交而成，而为了使野外如杂草般的植物进化成颗粒饱满的粮食，印第安人用了近4倍于人类文明史的时间，也无怪乎在古代玛雅的神话体系里，玉米不仅具有了神格，还俨然是万物的主宰。

至今世人仍能在玛雅文明的遗址中见到长着玉米须一般的毛发，面带微笑、慈眉善目，手持玉米代表着丰饶与丰收的“玉米神”——尤姆·卡克斯。他不仅在众神的世界里自封为王，更用黄玉米与白玉米造出了人类的肉体，再用其他食品做成人类的四肢，赋予了生命。他的故事被印第安人编撰成著名的史诗《波波尔乌》，在悠悠岁月里，通过口口相传的方式一直延续至今。

为什么玉米能在古代美洲原住民的生活中扮演如此重要的角色？这不得不从这种植物自身的特性说起，玉米既能够轻轻松松生长在郁郁葱葱的低海拔湿地，也能毫不费力地适应干旱少雨的山区，这样农民就可以在任何季节任何地点种植这种植物。最重要的是，这种植物越是频繁收割，越是可以结出更丰硕更充足的果实。因此玉米迅速成为广受欢迎的农作物，加之辛苦付出的汗水总能有丰富的回报。另外关键一点是，玉米是一

种营养丰富的碳水化合物，能够迅速地补充人体的能量损失。当然尤姆·卡克斯并不只是一位高高在上的美丽雕像，他允许我们去真正体会到古代美洲社会人们是如何思考社会本身及周遭环境的。就像玉米植一样，收割季节时，玉米神的头颅就会被割下来，然后再重生，在每一轮新的生长季节都将青春焕发、活力充沛、健美茁壮。他象征着农作物种植、收获与补植这种生生不息的循环过程，同时也象征着另一种生命的循环——人类的出



玛雅文明的主神——
“玉米神”尤姆·卡克斯

就如水稻的种植成就了东亚文明乐土守成、精雕细刻的性格一样，玉米的种植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美洲古代文明的进程，玉米的种植虽然并不受土地肥力的影响，但却需要充沛的阳光，因此美洲古代文明无一例外地孕育了对太阳神的崇拜和对天文历法的浓厚兴趣，其中尤以玛雅文明最为著名。另一方面，玉米虽然在种植阶段几乎不用太多的人工干预，且在一年内可以多次成熟，但由于富含脂肪酸的玉米不宜长期保存，即便是磨碎后的玉米粉也很容易变酸、变质，因此美洲古代文明规模大多数不大，且在气候变迁中显得极为脆弱，即便是璀璨一时的玛雅文明，最终也在连续的干旱和生态环境恶化中归于消亡。

墨西哥无疑是古代美洲文明的中心，但在辽阔的北美大陆和由安第斯山脉阻隔成西部沙漠、东部雨林两大生态体系的南美，同样孕育着颇具个性的人类文明样本。在密西西比河流域，曾长期存在着修筑土墩为城市的卡霍基亚文明，但最终在欧洲人来到美洲的一个多世纪之前，这个文明和玛雅一样毁灭于环境的变迁。而在南美洲西部濒海沙漠地区则有以渔业为生的莫切人，不过最终这种文明毁于厄尔尼诺现象所引发的洪水。当然相较于天灾，过度发展所引发的战争对于古代美洲文明而言，往往是更为致命的。在古代玛雅文明的神话体系中既有“玉米神”尤姆·卡克斯这样的善神，更有形如吸血蝙蝠一般的“狩猎及战争之神”——扎马尔冈，这是秉承着这位“恶神”的旨意，以战俘为人牲的血腥祭祀在美洲大陆延续了数以千计的岁月，而随着玛雅文明的崩溃，在墨西哥地区迅速崛起的阿兹特克人更将这一陋习发挥到极致。

阿兹特克人本是墨西哥北部的土著部落，他们于公元11世纪左右以雇佣兵的身份进入墨西哥中部，介入玛雅文明崩溃之后当地的城邦战争，并最终在今天已经消亡的特斯科科湖上以人工岛为中心建立起了自己的首都——特诺奇提特兰。尽管阿兹特克人起初依附于玛雅文明残存的外围城邦，但其好学尚武的民族特性却最终令其取代了昔日的雇主，成为了墨西哥谷底的霸主。至公元1440年，蒙特祖马一世执政之时，阿兹特克已经成为了一个空前繁盛的农耕帝国。尽管阿兹特克帝国建立了完备的教育体系，在每个居民区都建立了学校，但这微弱的文明之火却不足以照亮灰暗的美洲文明，阿兹特克依旧保持玛雅人血腥的人牲祭祀，这也令这个帝国不得不为了获得祭品而与周边的部族交恶。正是由于这种对自身附庸的需索无度，最终导致阿兹特克帝国于公元1519年，在西班牙探险家——埃尔南·科



尔特斯所领导的小规模远征军面前轰然崩塌。

科尔特斯是来自西班牙卡斯蒂利亚的一个小贵族，和大多数早期殖民者一样，他憧憬于新大陆的黄金和土地，更渴望在大洋彼岸一展身手、建功立业。而他的对手——阿兹特克帝国皇帝——蒙特祖马二世则对进入自己疆域的欧洲人充满了懵懂，甚至一度错误的相信策马而来的西班牙骑士，是昔日玛雅神话里离开凡世的天神重新降临人世，正是这种认知错误令阿兹特克帝国开门揖盗，轻易地让科尔特斯及其部下进入其首都——特诺奇提特兰。

为掠夺阿兹特克国库中的黄金而疯狂的科尔特斯最终绑架了蒙特祖马二世，不过天性尚武的阿兹特克人并没有就此屈服，随着蒙特祖马二世在冲突中离奇死亡，西班牙人不得不尝试以武力征服这个美洲中部的大国。面对如潮水般涌来的阿兹特克武士，科尔特斯一度损兵折将，被迫从特诺奇提特兰突围。但是阿兹特克帝国周边的部族早已不满长期遭受压迫的现实，正是



阿兹特克帝国的首都特诺奇提特兰是
建立在大湖中的人工岛

在他们的支援之下，科尔特斯卷土重来。最终借助饥饿和西班牙人从欧洲带来的天花病毒，迫使蒙特祖马二世的侄子兼女婿瓜特穆斯开城投降。近代西方史学家总喜欢竭力渲染欧洲殖民者以少数兵力征服庞大帝国的功绩，以彰显其科技优势乃至种族天赋，殊不知科尔特斯最终围攻特诺奇提特兰之时，麾下早已集结了数以万计的印第安部族联军。纵使没有西班牙征服者的到来，对周边部族横征暴敛的阿兹特克帝国灭亡的命运便早已注定，科尔特斯的所谓“文治武功”只是加速了这一进程而已。

阿兹特克帝国多年以来积累的贵金属被源源不断地运回西班牙本土，鼓舞了无数野心家纷至沓来。而科尔特斯本人也为阿兹特克传说中的“黄金国”和“不老泉”所诱惑，一路向北，进入今天美国西南地区。不过此次远征并没有找到那遍地黄金的国度，面对炎热的天气和满目的黄沙，西班牙称这片土地为“石灰烤炉”，这个拉丁词汇日后成为了美国第31个联邦州——加利福尼亚的由来。而早在科尔特斯之前，昔日跟随哥伦布第一



MENGQIN QIJI
序章 征服天堂

批来到美洲的西班牙航海家胡安·庞塞·德莱昂便已经吹嘘说，那条所谓“从天堂里流出来的河流”就在他所发现的佛罗里达半岛。讽刺的是“不老泉”的神话在欧洲首先出现于十字军东征时期，罗马教廷杜撰说有 56 个老兵在约旦有一条河流中洗浴之后变得年轻而富有活力，此时早已破产的迷信再度诱惑着无数的欧洲人盲从地奔赴美洲。



凭借着剑与十字架开疆
扩土的西班牙征服者

客观地说加利福尼亚并非如科尔特斯所见的那么贫瘠，其地下所蕴藏的黄金矿脉在日后支撑了整个美国西部的崛起。而阿兹特克人口中的“黄金之国”也并非子虚乌有，但与科尔特斯所前往的方向根本是南辕北辙。直到公元 1532 年，西班牙探险家弗朗西斯科·皮萨罗由巴拿马南下秘鲁，深入印加帝国的领土。世人才知道在安第斯山脉的群峦之中的确存在着一个富丽堂皇的城市——印加帝国的首都库斯科。

率领区区 168 人便征服印加帝国的皮萨罗，事实上和科尔特斯一样得益于安第斯山脉以西的政治环境。印加人和阿兹特克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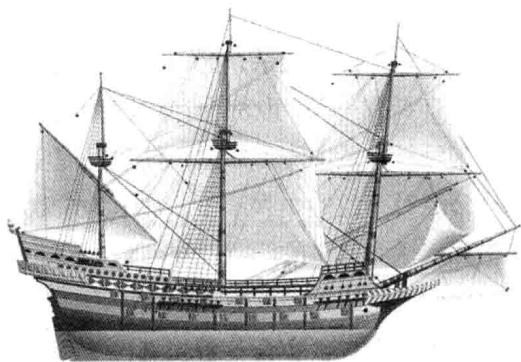
样是秘鲁高原的外来户，其崛起和扩张的过程中遭到了周边印第安部族的顽强抵抗。这种美洲原住民之间的部族战争极大的消耗了印加帝国的人力和物力，以 15 世纪末叶的马乌莱河战役为例，3 天的交锋便令双方参战的近 4 万将士半数战死，余者无不带伤。正是由于利用印加帝国当时两位王子之间内战，皮萨罗轻松地纠集起了与印加帝国敌对的部族，将其从容颠覆。

阿兹特克和印加帝国的灭亡，标志着南美洲传统农耕文明的全面崩溃。残存的印第安部族一边苦苦挣扎于欧洲人带来的各种瘟疫，一边以邻为壑般的努力讨好着征服者。而漫长的“收复失地运动”早已令西班牙人对征服异族驾轻就熟，他们在新大陆之中分封总督，开疆扩土。大量的种植园和矿山迅速地得以建立起来，怀着淘金梦的西班牙贵族和老兵在印第安人的血汗和尸骸之上迅速暴富。当地作为向王室效忠的证明，从美洲大陆劫掠和挖掘出贵金属装上被称为“宝船”的盖伦帆船，浩浩荡荡地返回伊比利亚半岛。

西班牙王室在美洲赚得盆满钵满的成功，极大地刺激了比邻大西洋的英、法两强。而随着荷兰摆脱西班牙的控制而独立，北欧瑞典的崛起，大



西洋之上的纷争便显得更为激烈。事实上英、法对美洲大陆的开拓起步并不晚，公元1497年，意大利航海家乔瓦尼·卡博托便在英、法商人的资助下，沿着他个人想象中的“西北航线”绕过爱尔兰的北部海岸线，历经1个月的航程抵达了今天加拿



被称为“宝船”的西班牙大帆船

大的纽芬兰地区，可惜的是展现在这些航海先驱面前的是一片苦寒的不毛之地，加之英、法两国此时在欧洲大陆都各有羁绊，因此通向北美殖民的脚步在此后的近一个世纪之中都陷于停滞，唯有少数大胆的渔民会沿着乔瓦尼·卡博托的航线前往纽芬兰丰富的渔场捕捞。

有趣的是伴随着北欧强国瑞典的崛起，关于维京人首先发现北美的传闻在欧洲逐渐兴盛起来。尽管有着很多不同的版本，这个传说的大致内容，都是出生挪威的维京贵族莱夫·埃里克松从其父辈的海盗基地——格陵兰岛出发，误打误撞的于公元1003年左右，抵达了今天加拿大最大的岛屿——巴芬岛。由于年代久远，关于维京人发现北美这个传说的真实性早已不可考证。但可以想象，在人类悠久的航海史上，并非只有欧洲人才有过扬帆四海的冲动。宋、元、明三大帝国雄踞东亚，福建泉州港内万帆林立。郑和的舰队可以毫无阻力地向西抵达非洲南部的好望角，那么向东进抵美洲西海岸同样并不困难。印度和阿拉伯的穆斯林商贾可以化印度洋为“星月湖”，那么从欧洲人口中的“香料群岛”——印尼东部走的更远一点，未必就没有到过夏威夷甚至加利福尼亚的海滨。至于凭借着叶轻舟和一根渔线便浪迹太平洋的毛利人，更曾在复活节岛上雕刻出那些生动的巨石雕像。没有人可以怀疑他们或许曾在智利沿海的沙漠留下过足迹。但对于这些造访者而言，美洲的荒芜和落后都吸引不了他们长期驻足，所以正如宋宜昌先生所言：“与其说是亚洲没有能发现新大陆（澳洲和美洲），不如说亚洲未能找到一种欧洲人行之有效的商业—殖民—产业模式，也包括与亚洲政治传统格格不入的一套政治模式。这就使亚洲人不愿去面对新的土地和新的海洋。而就是以上这些模式，使欧洲人发现并开发了美洲，把大西洋变成了一个‘欧洲之湖’。”

宋宜昌先生曾为世人设想过一个没有发现新大陆的欧洲会是怎样的面



MENGQIN JUEQI
序章 征服天堂